



证券代码：300197

证券简称：铁汉生态

公告编号：2020-081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铁汉生态”）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7月20日全部出售完毕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——员工持股计划》及《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2017年2月9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。《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2017年6月30日，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2），截至2017年6月30日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

划“兴业信托-铁汉生态2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铁汉生态2号”）通过大宗交易、二级市场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63,835,83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2%，成交金额合计778,075,098.48元，成交均价为12.19元/股。截至2017年6月30日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，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2017年6月30日起12个月。

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，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,519,653,615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5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5,982,680.75元，同时，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，共计转增759,826,807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,279,480,422股。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的股票数量增至95,753,75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2%。该利润分配方案2018年5月24日已实施完毕。

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111）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18年6月29日届满。

二、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

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不超过24个月，自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（即存续期为2017年2月9日至2019年2月9日）。

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公

司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展期12个月，即存续期展期至2020年2月9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233）。

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展期6个月，即存续期展期至2020年8月9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34）。

三、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

截至2020年7月20日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95,753,758股已全部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完毕，占公司截至2020年7月20日总股本2,346,331,787股的4.08%。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出售的，受让方与公司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。

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出售，已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，遵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，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，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8月7日